喀報第兩百零五期

人物 樂評

書評

影評

即時新聞

文化現象

照片故事

心情故事

# 鄭性澤案 重省司法與死刑

2014-12-21 記者 賴坤猷 報導

西元二〇〇二年一月五日,鄭性澤與友人前往KTV唱歌,當晚與友人在包廂裡跟警方爆發槍戰, 一名員警遭擊斃。鄭性澤被認為是殺警兇手,被判死刑。在這尚有許多疑點待釐清的案件中,堅 稱自己清白的鄭性澤已經在牢籠裡等待自己的死亡十多年,直到二○一四年九月四日,此案的非 常上訴通過後,才有了一線轉機。

二〇一四年,台灣廢除死刑推動聯盟也為了聲援鄭性澤,舉辦了一系列的活動,希望能夠讓更多 民眾注意這個在司法程序與判決上都有紕漏的案件。而鄭性澤案也不僅僅讓人重新討論死刑存廢 與否的問題,也從另一個角度剖析臺灣司法的闕漏。



鄭性澤塞折日在涌過非常上訴後,各團體不斷地誘過臉書打卡、號召民眾客信等方式

讓更多人討論、支持該案。(圖片來源/冤獄平反協會)

#### 司法人事制度 仍待改進

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副執行長陳雨凡表示:「如果說(官司)就是蓋房子打地基的話, 他們就是在打地基的時候就爛掉。」她指出臺灣目前最大的司法問題不在於司法制度,而是在於 人。以鄭性澤案為例,警方因為破案壓力刑求嫌犯,逼著嫌犯寫下承認罪刑的自白書。就算嫌犯 在之後翻供,檢察官仍以這個本身就有問題的自白書起訴鄭性澤。最後,應該要把關的判決法官 也忽略了透過刑求寫出的自白書之真實性,直接處以死刑。

許多人可能認為,正因為有誤判的可能性,所以才有高等法院與最高法院的設立。但事實上,少 有法官願意全盤推翻先前法院的判決。因為法官做出逆轉判決的意義,不僅僅是改變犯罪者的刑 罰輕重程度,更隱含「先前法官的決定都是錯誤的,只有我的判決才是正確」的意思。這些做出 「錯誤」決定的法官們,可能是彼此的同事、朋友或是不同的輩份關係,而依照刑事補償法,這 些錯判的法官是要被咎責的。

在鄭性澤案中,就算是被視為刑法最後的救濟手段——非常上訴,仍然是難以達成的目標。陳雨凡 表示,理論上檢察總長與檢察官應該以公眾利益為目的,應該要期許自己乃是客觀公正,但實際 上卻無法做到,導致非常上訴難以通過。而法官與檢察官之間人事不獨立,兩者同時進入司法機 關,直到兩年後才分開受訓,彼此熟識的程度也是導致判決不公平的因素之一。

### 死刑存廢 法律的兩難

在我國的司法體制下,會產生像鄭性澤案這樣真相不明的案件,此時臺灣的死刑是否有存在的價 值已經演變成一個道德上的難題。

許多民眾在聲援鄭性澤的同時,仍支持死刑制度的存在。但以一九九六年江國慶的案子為例,被 認為犯下姦殺五歲女童重大罪刑的江國慶,當時不管他如何聲稱自己的清白,人人仍曰可誅之, 直到槍決的十四年後重新調查才找到真正的兇手。冤獄平反協會執行長羅士翔指出,司法必須重 視必然的錯判與錯殺狀況,因為無法得知這些罪證確鑿的案件中隱藏了多少冤案。



貓咪行為

小百科

媒體歷屆廣告

#### 推薦文章

- 鄭性澤案 重省司法與死刑
- 克拉拉與她的高額頭
- 星際效應 人性與愛的新義

#### 總編輯的話 / 謝宜寧



本期共有十三篇稿 件。頭題為社會議題 〈狹窄巷弄 消防隱 憂〉,描述淡水的狹

窄巷弄引發消防安全疑慮的相關議 題,清楚且多面向的寫出各方意見 與爭議。

#### 本期頭題王 / 吳建勳



大家好,我是吳建 勳,淡水人,喜歡看 電影、聽音樂跟拍 照,嚮往無憂無慮的

生活。

### 本期疾速王 / 李怡安



158公分的台灣女 孩,是個在亞洲可以 取得溫馨的身高。 然後擁有正常的BM

I,很健康,思想也是。 八月二 十四生,比起禮物更喜歡收到卡 片。如果你想給我任何祝福的話可 以想辦法跟我聯絡。

#### 本期熱門排行



克拉拉與她的高額頭 陳怡均 / 心情故事



臺上臺下 歌仔戲精彩絕倫 杜以翔 / 照片故事



鄭性澤案 重省司法與死刑 賴坤猷 / 社會議題



室友 我的大學依靠 鄭宇茹 / 心情故事

狹窄巷弄 消防隱憂





江國慶被認為姦殺五歲女童而被判處死刑,直到死後才還他清白。在二〇一三年十月

十日,他的生日當天,司法改革基金會舉辦活動悼念他的逝去。

(照片來源/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)

「每個審判就是有它的極限。」廢除死刑聯盟法務主任苗博雅進一步指出,就算假設錯殺的誤判率只有千分之一,但被錯殺的生命價值本身就不該被輕忽。民眾認為死刑的價值在於它是實現正義的工具,但在廢除死刑的國家裡,人們要求的不是罪犯的死,而是與死刑相當的懲罰,如終身監禁亦會達到應報理論中同樣「透過處罰而抵銷因犯罪所得到的利益」的中心思想。同樣地,這種取代死刑的終身監禁,在嚇阻罪犯並使之不敢犯罪的嚇阻理論的實踐上,亦有著跟死刑相同的效力。綜合來看,死刑在刑法上仍是一個攸關人命且充滿疑慮的處罰方式。

但支持死刑的靜宜大學法律系教授黃瑞明表示,江國慶的案例因為是透過軍法審判的,導致他沒有翻身機會。如果是一般的司法程序,或許江國慶案就會如同被控告結夥殺人、強盜、強姦的蘇建和,或是被控告要為黃春樹命案負責的徐自強等其他冤案死刑犯一樣,獲得清白。他也強調死刑具有一定的特殊性,若改成終身監禁,難保人權團體認為不符合「人道」,而將刑罰再向下修正。這樣下去的結果,將會變得本末倒置。

死刑本身其實也是一種對於潛在被害人的保護措施。以戴文慶案為例,二〇〇二年時,被判無期徒刑的他被獲准返鄉探親,卻在這段時間姦殺了兩名女計程車司機。若臺灣司法因少數案件而廢除死刑,這些犯人就可能有縱虎歸山的問題,而民眾都有可能是下一個被害者。

# 從犯罪學出發



刑法主要依靠的兩個理論是嚇阻理論與應報理論,在不同犯行與相對應的處罰上

都必須合乎這兩個原則,才是適當的懲罰。(圖片來源/Slideshare)

## 思考與面對 找出法律價值

不管支持或反對死刑,關心此議題的人都必須仔細想想如何改進法律,並且共同面對司法上仍存在的問題,像是法官法的修正、最高法院死刑部分改成言辭辯論,都是臺灣法律花了許久時間才達到的目標。另外,臺灣大學法律系教授李茂生也認為刑法本身就是必要的惡法,才要透過罪刑法定主義不斷地修改、縮限法律,達到刑期無刑與合乎公平正義程序的目標。

而在修改法律的過程,社會除了懲罰罪犯外,也應該多加理解罪犯犯罪的原因。在許多案件裡, 行為人之所以犯下罪刑重大案件,往往與社會背景有著密切的關係。例如:教育、成長環境以及 社會階層。在處罰罪犯時應該也要回頭看看這些原因,才能真正遏止犯罪,不然在處罰之後,還 是有更多隱藏的加害者存在這社會上。

政治大學法律系副教授李聖傑表示:「當我們了解到司法性質的時候,那我們就要面對是要寧縱勿枉,還是寧枉勿縱?這是一個最基本的刑事政策的抉擇。」贊成或是反對死刑,都是對於這個社會上生命價值的思考與選擇。天平的兩端,加害者與被害者的性命該如何衡量,而判決的結果又該怎麼符合公眾利益與人權思維,這都是值得深思的議題。

在鄭性澤案中,由於偵查與審判過程充滿疑慮,出現支持廢死的人士與反對的民眾罕見地異口同 聲撻伐。而聲援鄭性澤之後,或許民眾可以再仔細想想這案件背後所隱含的問題以及刑法本身對 於被害者、加害者以及大眾間的影響與價值,然後在刑法天平的兩端做出自己的抉擇。



克拉拉與她的高額頭

部落格業配 可信度惹爭議 BIog

傳統觀念中代表運勢的額頭,是克拉拉從小到 大最鮮明的特徵,也一路見證了她的成長史。 部落格業配文存有相當大的爭議,不但有欺騙 消費者的嫌疑,效果不實也可能觸犯法律。

**▲**TOP

關於喀報 聯絡我們

© 2007-2014 國立交通大學 傳播與科技學系 All Rights Reserved.

Powered by 🔷 DODO v4.0